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或“保荐人”）作为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秦科技”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华秦科技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63号），公司获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66.6668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189.5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15,833.36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各项费用人民币20,013.39万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95,819.97万元，其中超募资金总额为167,819.97万元。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3月2日全部到位，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上述募集资金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XYZH/2022XAAA30028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并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用募集资金投资额
1	特种功能材料产业化项目	68,051.00	68,051.00
2	特种功能材料研发中心项目	31,949.00	31,949.00
3	补充流动资金	28,000.00	28,000.00
合计		128,000.00	128,000.00

三、前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 年 4 月 25 日、2022 年 5 月 17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 5 亿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

2024 年 4 月 17 日、2024 年 5 月 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 1.5 亿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635,178,304.96 元。

四、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 167,819.97 万元,本次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22,819.97 万元,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13.60%。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未违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五、相关承诺及说明

公司承诺每 12 个月内累计使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将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 12 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六、本次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审议程序

2025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 22,819.97 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表决方式。

七、专项意见说明

(一) 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内容及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合计人民币 22,819.97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二）保荐人专项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华秦科技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闫明

闫 明

张文强

张文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4 日

